

泰山区人民政府公报

2018

**第1期**

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政府公报

TAIANSHI TAISHANQU RENMINGZHENGFU GONGBAO

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第01期    季刊

目   录

【区政府文件】

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成立泰山区保障人民群众温暖过冬小组的通知

泰山政字〔2018〕1号……………………………………………（1）

【区政府办文件】

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泰山区2018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的通知

泰山政办发〔2018〕24号…………………………………………（3）

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进企业、送服务、促发展”集中调研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泰山政办发〔2018〕25号………………………………………（4）

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成立泰山区保障人民群众温暖过冬领导小组的通知

泰山政字〔2018〕1号

各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有关部门：

为切实做好保障人民群众温暖过冬工作，根据省政府《关于保障人民群众温暖过冬的紧急通知》和市政府要求，区政府决定成立泰山区保障人民群众温暖过冬工作领导小组，现将组成人员公布如下：

组  长：王爱新

副组长：杨启典   黄  涛

成  员：梅焕安 （区政府办公室）

张继峰 （区委宣传部）

王景银 （区发改局）

张  力 （区信访局）

霍  蕾 （区经信局）

房宝玉 （区教育局）

徐振峰 （区住建局）

方  明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庞英元 （区环保局）

耿树勇 （区安监局）

安英豪 （国网泰安供电公司营业室）

谢慧清 （财源街道办事处）

黄  新 (岱庙街道办事处）

武永明 （泰前街道办事处）

李  进 （上高街道办事处）

周  涛 （徐家楼街道办事处）

张明强 （省庄镇）

方增勇 （邱家店镇）

王作伟 （泰山经济开发区）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日常值守调度工作，方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任成军同志任副主任。领导小组下设应急保障组和三个督导组。

应急保障组

组  长：方  明

副组长：梅焕安

成  员：刘奎林  路华伟  周传兴  周  勇  马  力

王  弘  任成军  刘德仓  安英豪  高学伟

马少亮  范慎永  张国强  刘  坤  郭连武

白  刚  马  骏  郑志刚

督导一组

组  长：任成军

成  员：徐传亮  殷成龙

负责督导财源街道办事处、岱庙街道办事处、徐家楼街道办事处。

督导二组

组  长：王  弘

成  员：范纯立  彭清海

负责督导泰前街道办事处、省庄镇、泰山经济开发区。

督导三组

组  长：周  勇

成  员：张李会  张艺馨

负责督导上高街道办事处、邱家店镇。

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政府

2018年2月13日

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泰山区2018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的通知

泰山政办发〔2018〕24号

各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有关部门：

按照有保有压、有急有缓、量力而行的原则，由区发改局、区财政局牵头筛选了38个项目列入泰山区2018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已经区政研究同意。为切实加快38个政府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确保项目快开工、快建设、快运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多为民生工程，关系全区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各级各单位要将其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主要负责同志作为推动项目建设的第一责任人，要强化项目建设任务落实的责任意识，坚持问题导向，采取过硬措施，全力以赴加快政府投资项目建设，推动项目尽快建成运营，确保政府投资项目年度投资计划顺利完成。

二、细化任务，落实责任。各级各单位要明确专人盯靠项目，对照目标任务，细化分解责任，明确推进措施，倒排工期，精准发力，及时化解项目土地腾空、手续办理、资金筹措等各种制约难题，确保项目快速顺利推进。

三、强化服务，创优环境。各级各单位要主动靠前服务，优化审批程序，畅通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绿色通道”，确保项目尽快开工建设。要优先帮助支持政府投资项目在土地、资金、人才等方面的需求，积极协调争取，配套完善水、电、气等基础设施，及时解决好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为项目顺利建设营造良好环境。

四、加强巡查，严格督导。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审计局要定期深入项目建设现场，严格对照政府投资计划进行巡查督导，对存在的突出问题，逐一拉出任务清单，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完成时限，进行挂账销号。对完不成任务、工作落实不到位、影响项目推进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通报批评，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附件：《泰山区2018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

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2月3日

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进百企、送服务、促发展”集中调研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泰山政办发〔2018〕25号

各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有关部门：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快实施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培植壮大骨干企业，为建设“富强和美泰山区”奠定坚实基础，经区政府同意，现将“进百企、送服务、促发展”集中调研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泰安市泰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2月23日

“进百企、送服务、促发展”集中调研活动实施方案

为迅速落实全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动员会精神，全面掌握全区骨干企业发展状况，有针对性为企业转型升级搞好服务，促进骨干企业不断扩规提档，根据区政府安排，现利用一个月的时间开展“进百企、送服务、促发展”集中调研活动，特制订实施方案如下。

一、调研活动的目的

（一）更好地优化营商环境。深入企业调查研究，征求意见建议，解决政企沟通少、信息不对称的问题；切实为企业发展搞好服务、解决难题，不断提高政府服务企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坚持既重招商又重培育、既促发展又促服务的理念，营造亲商、优商、厚商的发展氛围，建立亲清的新型政商关系。

（二）更好地实现产业链招商。通过集中调研活动，了解企业发展需求，结合优势企业上下游的发展要求，拓展产业发展链条，尽快做大做强优势产业，助力全区产业发展转型升级。

（三）更好地培育骨干企业。在集中调研过程中，全面了解企业年度经济指标变化情况，特别是税收增减变化，帮助企业理清发展思路和中长期发展规划，通过政府培育引导，助推企业更好更快发展，培育一批 “小巨人”企业、骨干企业（集团）。

（四）更好地帮助企业解决难题。通过集中调研，与企业面对面交流，对接对上争取的政策项目情况，做实对上争取项目库，助力企业发展；全面了解企业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帮助企业树立信心、解决难题、转型升级。

二、调研活动的安排

（一）时间安排。2018年3月1日—31日。

（二）调研范围。全区“百强”企业（前五十强企业见附件，其他企业由区财政局向各园区和街道镇提供），财税高成长性企业，“种子期、孵化期”企业，文化、体育、科技、生物健康等新兴业态企业。

（三）调研方式。调研活动采用实地调研、行业座谈会、问卷调查、财税数据分析等方式。

（四）人员分工。1．前五十强企业，按照企业性质，分工业、农业、服务业、金融保险业、建筑房地产业等类别进行，由区政府分工领导任组长，区发改、财政、经信、商务、农业、住建、经合、国税、地税等部门负责人组成联合调研小组。2．其他企业，由园区和街道镇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区政府相关部门参与，园区和街道镇财政、国税、地税、经贸、建环、招商等单位负责人参加。

三、调研活动的要求

（一）高度重视。各园区和街道镇、区政府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成立专门调研小组，区政府分工领导、各园区和街道镇主要负责人要亲自带队深入企业，督促抓好调研成果的落实。

（二）深入调研。调研小组要真正深入企业生产车间，实地察看企业生产经营状况，与企业负责人面对面座谈交流，了解企业发展瓶颈，研究企业发展规划，严禁蜻蜓点水，杜绝形式主义。

（三）解决问题。对企业反映的问题，区政府有关部门能及时解决的，要立即解决；不能立即解决的，要向区政府汇报，拿出切实可行的方案，尽快研究解决。

（四）形成报告。对调研的每家企业都要形成调研报告，内容包含企业中长期发展规划、企业运行动态、企业发展中存在的困难问题以及对政府和部门的意见建议等内容。

四、调研活动的成果应用

1、前五十强企业调研报告报区财政局汇总，由区财政局形成年度经济发展趋势综合分析报告，报区委、区政府决策参考。

2、其他企业调研报告，由各园区、街道镇负责汇总整理，用于指导本辖区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及经济活动分析。

3、集中调研活动结束后，要建立健全企业调研长效工作机制，区政府各部门、各园区和街道镇每年至少对“百强”企业走访调研两次，形成“扶商、助企、促发展”的良好环境氛围。